

重要事項：

投資者須注意，所有投資均涉及風險（包括可能會損失投資本金），基金股份價格可升亦可跌，過往表現並不可作為日後表現的指引。投資者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應詳細閱讀有關本公司之章程（包括子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及當中所載之風險因素之全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證監會認可不等如對子基金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子基金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子基金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子基金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此乃重要文件，務請閣下即時垂注。閣下如對本文件之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及專業的財務意見。



南方東英交易所買賣基金系列開放式基金型公司

（「本公司」）

（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04條獲認可，具有可變動股本、有限責任且子基金之間的法律責任分隔的香港公眾傘子開放式基金型公司）

南方東英 MSCI 中國 A50 互聯互通 ETF

股份代號：03003

（「子基金」）

公告

費用安排變更

南方東英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CSOP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基金經理**」）謹此通知南方東英 MSCI 中國 A50 互聯互通 ETF（「**子基金**」）的股東有關子基金的費用安排變更。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主ETF基金經理**」）宣佈，自2024年8月30日（「**生效日期**」）起生效，南方MSCI中國A50互聯互通ETF（「**主ETF**」）的管理費將由每年主ETF資產淨值的0.50%下調至0.15%。因此，就子基金收取管理費總額將相應減至每年子基金資產淨值的0.15%。與此同時，主ETF基金經理亦宣佈主ETF的託管人費用將由每年主ETF資產淨值的0.10%下調至0.07%，因此就子基金收取託管人費用總額將減至子基金資產淨值的每年最多0.17%。

投資者在買賣本信託子基金的股份時應小心行事。除非另有釋義，否則所有術語應與子基金的章程內的含義相同。

費用安排變更

基金經理謹此通知子基金的股東，子基金的費用安排變更將於生效日期起生效。需特別注意將進行以下變更：

	舊有費用安排	新費用安排
子基金的管理費	無	無
主 ETF 的管理費	<u>每年主 ETF 資產淨值的 0.50%</u>	<u>每年主 ETF 資產淨值的 0.15%</u>
就子基金收取管理費總額	<u>每年子基金資產淨值的 0.50%</u>	<u>每年子基金資產淨值的 0.15%</u>
子基金的託管人費用	最高為每年子基金資產淨值的 0.10%	最高為每年子基金資產淨值的 0.10%
主 ETF 的託管人費用	<u>每年主 ETF 資產淨值的 0.10%</u>	<u>每年主 ETF 資產淨值的 0.07%</u>
就子基金收取託管人費用總額	<u>最高為每年子基金資產淨值的 0.20%</u>	<u>最高為每年子基金資產淨值的 0.17%</u>

詳情（包括主 ETF 的費用安排變更及其他重要資訊），請參閱主 ETF 基金經理的網站 <https://www.nffund.com/>（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對子基金的影響

基金經理相信費用安排的變更可為子基金及投資者帶來最佳利益。該變更不會損害現有投資者的權利或利益，此次變更後，子基金的整體風險亦不會有任何重大變更或增加。

綜述

上述變更及相應的修訂將反映於子基金經修訂的章程及產品資料概要，並將在生效日期之前於基金經理的網站(www.csopasset.com)（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及香港交易所的網站 (www.hkexnews.hk)公佈。

閣下如對本公告的任何事宜有任何疑問或需要進一步資料，請於香港中環康樂廣場 8 號交易廣場二期 2801-2803 室聯絡基金經理或致電客戶服務熱線：(852) 3406 5688。

承董事會命
南方東英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丁晨

2024年8月29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基金經理的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分別是周易先生、丁晨女士、張高波先生、楊小松先生、蔡忠評先生、柳志偉先生及朱運東先生